

## 坊间纪事

# 柿子也寂寞

□ 朱国勇

故乡在江北，长假里，我回了一趟。

村子里，一片凋零，大多外出务工了，只余下几个老人带着孩子。好多人家，门上都套着一把锁，那锁，斑斑的，已有了锈迹。隔着矮矮的院墙，能看见枯黄枯黄的柿子，小灯笼般缀满了枝桠。熟透了，也无人摘，只有鸟雀，很轻巧地落在枝上，一口一口地啄食。地上，也稀稀地，落了一地柿子，不少已经腐烂。

不由想起我小时候，每到秋日，哪还能等到柿子成熟，早在它还是又青又硬的一颗时，就宝贝似的摘下，回家深深地塞进草木灰中，再浇上水。迟了，就被别的孩子偷走了。

每天早晨起来第一件事，不刷牙不洗脸，先要给柿子浇上水。如此殷勤侍弄三五天，那青涩的柿子便脱胎换骨，闪着迷人的深红光泽，熟透了，洗净，撕开外皮，小心地馋馋地咬一小口，甜丝丝，凉津津。心里一边甜蜜，一边生出另一番向往：枝头长到自然成熟的柿子，该是怎样的一种美味啊！于是，来年，细心地选上几枚柿子，舍不得摘，等到柿叶落尽，这几枚还无比光鲜地养在枝头。而我，一天十多次地立在树下仰着头望，这柿子怎么还是黄黄的啊？

直到一天，就在柿子将红未红之际，一觉醒来，枝头的几枚柿子，忽然全没了踪影，也不知道哪个邻家的孩子偷摘了去。缠在母亲的怀里，不依不饶地大哭一场。哭完了，再去找村里的孩子一一质问，是你偷了我家的柿子吗？那帮孩子，一个个都笑嘻嘻地，这个

## 手机语文

# 源自南宋的流行歌曲

□ 王东峰

1952年，香港新华影业公司出品了以电影主题曲为名的影片《月儿弯弯照九州》，歌曲的唱片版由邓白英灌录后而一曲走红。歌词作者为李隽青，作曲为梁乐音。“月儿弯弯照九州/渔船儿到处好停留/青山绿水风光好呀/鱼哥哥吹笛妹梳头……”香港著名词曲家黄霑曾撰文评价说：“月儿弯弯照九州》是梁乐音南下香港的第一首佳作。

其实，电影《月儿弯弯照九州》的主题曲承袭于1947年拍摄的黑白电影《一江春水向东流》它的电影插曲《月儿弯弯照九州》，它由“金嗓子”周璇演唱：“月儿弯弯照九州/几家欢乐几家愁/几家高楼饮美酒/几家流落在街头……”此歌后又经台湾歌星邓丽君翻唱，红极一时。

然而实际上，《月儿弯弯照九州》一曲，明代叶盛的《水东日记》卷五就有记载，云：“山歌，吴人耕作或舟行之劳多作讴歌以自遣，名‘唱山歌’。中亦多可为警劝者，

## 心灵小品

# 深秋桂花香

□ 喻云

秋天的清晨，我沿着环城公路跑步。乍凉的秋风卷起路边法国梧桐枯黄的落叶漫天飞舞，绿化带里的花草也在浓重的绿意中多了几分枯焦与落寞的痕迹。空气爽朗，沿这条路晨跑的人却不多。抬头，迎面遇到了一个挑着担子向城里走来的老人。

一根竹子做的扁担搁在老人肩头，两筐绿叶青枝、馨香四溢的桂花悬在扁担两端，怡人的清香随着老人稳健的步履一路洒播过来，整个清秋便浓缩在满满两筐氤氲恍惚的香气里。“能在闲淡的秋日被一袭浓郁的花香簇拥前行该有多么惬意！”我不胜羡慕。

但是走近了，能清楚地看到老人的脸庞时，我分明看到汗水从他的额际流下，打湿了他的布衫。我只看到了那些新鲜的桂花，却没想到即使挑的是满筐的芬芳与美丽，也是有相当重的分量的。而挑着花担的老人，夹在芳香与负荷之间，或者说夹在浪漫与现实之间，又能是怎样一种心境？

大概是看到我专注于花担的神情，错肩而过时老人微笑着问：“新鲜桂花要吗？”

我停下脚步，随口问：“怎么卖？”

说，不是我偷的，骗你是小狗。那个说，是我偷的，来追我呀，追上了，我就还你。我瞅瞅这个，又看看那个，谁谁都有点贼相。

第二年，再细心地养几枚柿子在枝头，日防夜防，还是会在一个不知名的夜晚，杳然无踪。整个童年，我终于没能吃上在枝头自然成熟的柿子，哪怕只是一个。

那时的乡下民风淳朴，偷点果子，是没人计较的。乡里有句俗话：果树上，没有杀人的刀。意思是说，树上的果子，偷了就偷了，没什么大不了的，难不成你还能把人杀了。虽然乡下鄙视盗窃，但是偷果子还是能被原谅的，这和“窃书不为偷”是一个道理吧。

只是没有想到，岁月的风尘只是刚刚过去了二十年。这些当年我们视为珍宝的柿子，竟然流落到这种地步。

大伯还在，只是老了许多。他摘了一大袋子柿子，给我带上。我说，留给小孙子吃吧。他说，太多了，他不稀罕，只有偶尔才吃一两斤。你多带点，吃个新鲜。

掰开，细细地咬一口，甜丝丝的，凉津津的，仿佛自己又成了当初那个馋馋的小男孩。

终于吃上了自然成熟的柿子，终于了了多年的夙愿，只是，却没有多少欣喜，院子里那孤零零的柿子树，一直在我的眼前晃悠。我不知道，还有多少当年珍视的，现在成了平常。

坐在回去的车上，回音遥望，山坳下，一个矮矮的村庄，大伯还立在那棵老槐下。铁锁锁了院门，秋风来了又去，那些挂在枝头色泽深红的柿子，是寂寞的……

## 漫记一二：‘月子弯弯照九州，几家欢乐几家愁。’

叶盛生于明成祖永乐十八年，卒于宪宗成化十年，据叶氏记载，可知此曲至少在明代已颇为流行。此曲的历史时间还可以再往上推。近代藏书家、文献学家缪荃孙辑《京本通俗小说》时作：“月子弯弯照九州，几家欢乐几家愁。几家夫妇同罗帐，几个飘零在外头？”（《京本通俗小说》）刊刻于1915年，据缪荃孙跋语称，此书是他发现的元人写本。

南宋著名诗词家杨万里有一首《竹枝词》：“月子弯弯照九州，几家欢乐几家愁。愁钉人来关月事，得休休去且休休。”《竹枝词》是一种源于民歌的诗体。杨万里是江西吉州吉水（今江西省吉水县）人，登进士第后曾先后在广东、福建、湖南、江苏等地及京城为官，可见，此曲是南宋时期的一首颇为流行的通俗歌曲，在全国很多地方传唱。

而最叫人尊敬的，还是一位“无教没流”的老人。老人土匪出身，解放前做过湘西某匪王手下的师爷，解放后参加抗美援朝立过大功，前不久刚从北大荒的农场退休回家。可他是一个被远近人们称赞的好土匪，总是利用资源保一方平安。因为辈份大，我们都叫他“爷爷”。爷爷六十多岁，戴一顶长长兽毛的真皮帽子，发着亮光的眼睛清澈见底。他什么都会做，会驱鬼镇邪，会诵经拜佛，会写家先，会安置神灵。他最多的时候是给人写字，做红白喜事。他写出来的大字最好看，用大家的话说是“要站姿有站姿，要坐相有坐相，要腰板有腰板，要肩膀有肩膀”，取得了近乎神的称号。

那时候的我气盛，敬佩之余又不太

“一块钱两把。”
“多少？”这么便宜！令我有点吃惊。看着拿在手中的花束，一把就已抱了满怀，两把……“你把花束扎这么大，又卖这么便宜，这些花岂不是卖了几块钱？”我甚至忘了买主的身份替老人着急起来。

老人朗声大笑：“自家树上折来的，图个新鲜，不为赚这几个钱的。”
我更不解：“那你这么麻烦地摘下扎好再挑来卖，何必呢？”
“花总是要谢的，自家院里的桂花开得很好，闻多了反倒不觉得香了，不如摘下来好让更多的人知道它有多香。我孙女每天都要摘一大把带到学校去，她班上的小朋友喜欢得不得了呢！”老人蓄满笑容的脸上洋溢着几分得意。

我释然，原来如此！
付过钱，抱着满怀的芬芳，目送卖桂花的老老人远去。回味着老人的话，脑海里恍惚浮现出曾读过的一段文字：“让自己小小院落里的芬芳，散播在每个人的身边；让卖桂花的老老人远去。回味着老人的话，脑海里恍惚浮现出曾读过的一段文字：“让自己小小院落里的芬芳，散播在每个人的身边；让卖桂花的老老人远去。扩展到社会每个角落；让我们阶前的灯，照亮每个夜归人的路；让我们从别人的笑脸，看到自己的笑……”

我释然，原来如此！
付过钱，抱着满怀的芬芳，目送卖桂花的老老人远去。回味着老人的话，脑海里恍惚浮现出曾读过的一段文字：“让自己小小院落里的芬芳，散播在每个人的身边；让卖桂花的老老人远去。扩展到社会每个角落；让我们阶前的灯，照亮每个夜归人的路；让我们从别人的笑脸，看到自己的笑……”

## 强词有理

# 诗人被呛声

□ 王祖远

诗人被骂，被呛声乃平常事，尤其有个性且出类拔萃者，最易被人指指点点。意大利诗人但丁的名诗《神曲》，由于系根据基督教神学经典，描写历经“地狱”、“炼狱”最后终于到达“天堂”一窥上帝的遭遇，异常艰深，常被人讽刺；但丁的“伟大”是由于他的诗，没人看得懂。

我国的南宋大诗人陆游虽顶着一个“爱国诗人”的美名，却被郑板桥在他的第五封寄舍弟家书中专就“诗题”谈论时，认为“题高则诗高，题矮则诗矮”。他将杜甫和陆放翁两人的诗题放在一起来佐证此一说法，他说，“少陵诗高绝千古，自不必言，即其命题，已早据百尺高楼矣。一种忧国忧民，忽悲忽喜之情，跃然纸上。放翁诗则又不然，诗最多，题最少，不过山居村居，春日秋日，即事遣兴而已。盖南宋时君父幽囚，栖身杭越，国将亡，必多忌，陆乃绝口不提国事，免遭罗织。”在这里放翁显然被贬成“题矮则诗矮”的胆小鬼了。陆游很倒霉，近代名家钱锺书在他的《谈艺录》一书里，直批陆放翁的诗常常“自作应声之虫”。因为“放翁多文为富，而意境实少变化，古来大家，心思句法，复出重见，亦无如渠之多

## 纸上博客

# 字是有生命的活体

□ 曾五定

西安看碑林，最让我吃惊的还是石碑上面的那些大字。一个个张开肢体，紧贴石上，千百年来，毫不松动。我问自己，到底是什么样的力量在支撑它们，让它们有如此的耐力与韧劲？想想不外是当时写字的人写得稳，刻字的人又刻得深。但很快，我就把这种结论推翻了。因为细看时，这些字又如新写的一样，根本没有岁月侵蚀的痕迹。点、横、撇、捺皆生机勃勃，与石面苍老的气色截然不同。后来才明白，问题还是出在这些大字本身。

得出这个结论不容易，它花费了我几十年时间，并得益于我几十年来的写大字经历。那是上世纪的八十年代初。突然之间，旧社会的一切迷信活动都可以搞了。被人称为“老掌天”的大伯，硬是要我随他礼忏诵经，替阴阳两界的人做一些好事，我变成了专与“三教九流”信徒为伍，与阴阳两界交往的人。这些“三教九流”信徒中，有的以钟馗为祖，扮着怪相替人驱邪捉鬼；有的奉老聃为师，穿着道袍给人消灾增福；有的又以佛祖为宗，背着锡杖引亡灵灵进入极乐；更有的人自诩为儒家弟子，仗着写得一手好字，就把自己吹上了半天去！说经过他写出来的家先牌位具有神性，不用任何邀请或者排班仪式，神灵们也会自己附身上去，庇佑后人！所谓家先，就是家龛堂上替先人们设置的牌位，用于纪念与祭典的。一张红纸几行字，就能让神灵们自己上去排班正座，受纳信香，这是何等了不起的通天神事呀！每一次听说时，都让我头发上竖，身子又随之降低几分，叫人不敬佩都不敢！

而最叫人尊敬的，还是一位“无教没流”的老人。老人土匪出身，解放前做过湘西某匪王手下的师爷，解放后参加抗美援朝立过大功，前不久刚从北大荒的农场退休回家。可他是一个被远近人们称赞的好土匪，总是利用资源保一方平安。因为辈份大，我们都叫他“爷爷”。爷爷六十多岁，戴一顶长长兽毛的真皮帽子，发着亮光的眼睛清澈见底。他什么都会做，会驱鬼镇邪，会诵经拜佛，会写家先，会安置神灵。他最多的时候是给人写字，做红白喜事。他写出来的大字最好看，用大家的话说是“要站姿有站姿，要坐相有坐相，要腰板有腰板，要肩膀有肩膀”，取得了近乎神的称号。

那时候的我气盛，敬佩之余又不太

“一块钱两把。”
“多少？”这么便宜！令我有点吃惊。看着拿在手中的花束，一把就已抱了满怀，两把……“你把花束扎这么大，又卖这么便宜，这些花岂不是卖了几块钱？”我甚至忘了买主的身份替老人着急起来。

## 人在旅途

一个气朗天青的秋日，我被终于来到了如诗如画的长白山下。尽管一大早就从延吉赶了近四个小时的车程，依然备感兴奋。就像欣赏一幅色彩绚烂的山水长卷，最精彩的部分还未展现呢！

人在山下，我们却看不到山体。视野之内全是层层叠叠的树木，一时不知身在何处。当换乘的绿色环保车带着我们开始盘山时，一场视觉盛宴这才拉开了大幕。
随着车的盘旋上升，起初呈现眼前的是阔叶林。白桦、枫树、柞树，黄的、红的、绿的缤纷灿烂；燃而是一色的针叶林，红松、冷杉、美人松，挺拔整齐，有如肃穆的军阵；再往上爬升，就是一眼望不透的岳桦林。银白的树干，金黄的叶子，满眼璀璨。行至海拔1700米处，换乘越野车，要冲过山体主峰了。在山下一片阳光灿烂，到了这里却下起了雨。

越野车发出怒吼，载着我们奋力向上冲。当车子狂野地左旋右转爬升时，把全车

者。”他举了不少诗例，以证实他不是乱放话。他指出放翁的八首诗中都有“周易”二字，譬如“研朱点周易，饮酒读离骚”（《闭门》）；“痴人未害看周易，名士真常读楚词”（《小疾谢客》）等等，列举数十个重复各类用词用典的范例以后，他作结说“悉皆屡用不一，几乎自作应声之词”。放翁碰上了这么一个好读书爱挑剔的现代才子，想必在长眠的地下也只能哈哈一笑。

美国总统奥巴马刚刚就职时也上演了一出“诗人被呛声”的好戏。奥巴马于1月20日就职那天，除了手按圣经跟着大法官宣读誓词以外，尚有一个由名诗人献诗赞颂的节目。这个仪式系自上世纪六十年代肯尼迪总统就职，由当时81岁的美国元老诗人劳勃脱·佛洛斯开始的，至奥巴马总统就职由诗人献诗已是第四届。由于这是美国破天荒的黑人当选总统，因此献诗也由一位现年46岁黑人女诗人依丽莎白·亚历山大教授担任。亚女士系奥巴马旧识，都曾在芝加哥大学任教，出版过两本诗集。2005年所著诗集《崇高美国》入选普利兹奖决选。亚女士以极虔诚的心情写下了《这一天的赞歌》，这是一首美国拓荒诗人惠特曼口吻

般开放而又平易的颂诗，在就职典礼上面对奥巴马总统以及全美国的民众，她说：“每一天，我们匆匆忙于生计，你我大家擦身而过，眼神彼此交换或不交换，欲交谈或寒暄一番。周遭尽是喧嚣，尽是杂音、刺丛和鼓噪，每个人把祖先挂在嘴上。有人正缝合伤口， 织补制服破洞， 修补破旧轮胎， 让残缺恢复完整。有人试图创造音乐， 以一对木匙敲打汽油桶， 或以低音提琴、 共鸣箱、 口琴及人声。一个妇人带着孩子等公交车。一个农夫观望变幻的天色。一位老师说：‘拿起你们的笔， 开始写。’ 为奋斗而歌颂， 歌颂这美好的一天。为每一个手写的签名而歌颂； 那些是从厨台上合计出来的。有些人‘爱邻如己’的过日子， 有些人首先绝不伤人或所取绝不超过所需。要说世上最强而有力的一个字， 那就是‘爱’。爱超越姻亲， 子女、 国族。爱会投掷出满地亮光， 爱无需抢先抱怨。在今天的鲜明发亮光泽中， 这冬日的气温， 任何事情都可以完成。任何话语都已开始， 濒于边缘， 濒于满溢， 濒至顶端。我们在这片光璨中歌颂前行。”

照说像这样一首简短而又平易近人的

诗，应该受到大家的肯定，至少不应被批评其中有任何不对的地方。然而那天朗诵时现场反应非常冷淡，掌声零星。最糟糕的是网络上骂声此起彼伏，大多认为这首诗非常失败。据来自英国的外电报导，有的网友说“她念完后，我没一点印象”。比较恶毒的则说“笨拙可笑”，“令人毛骨悚然”，还有人形容“都是些陈芝麻烂谷子”。倒是这位鲁大学的教授诗人颇有风度，她早就被前任美国桂冠诗人比利·柯林斯告诫过：“这种诗几乎不可能写得完美，因为牵涉太大。”她说，诗对许多人而言太高深难懂，因此她设法写得平易近人些，内容尽量不复杂。“我也收到好几百封来自巴西、芬兰给我鼓励的信。”她说她应活动要求作诗觉得无怨无悔，尤其为老友奥巴马就职赋诗意义非凡，但仅此一次，下不为例，“这不是一个艺术家该做的事。”

诗人难为，面对天下悠悠之口，各怀心事的脑袋，写出的诗哪能令人人个个心服满意？说起来，诗人能被骂，被人挑剔指点，倒是一件好事。至少表示有人关心诗，有人在意诗，总比写了无人问津地冷漠对待要窝心些。

## 时尚辞典

# 幸福，姓曾

□ 马 浩

师傅，你幸福吗？我姓曾。

这不是周星驰作品里的无厘头桥段，乃央视新闻联播记者下基层采访活动的实况录音。回答者，是一位农民工。

答案，妙不可言。

在这个金秋，让我对幸福一词，有了新的视角，原来，幸福不是与姓氏一般，人人皆可拥有，从就不是谁的专利。

秋风起，蟹脚肥。清李渔好食螃蟹，称买螃蟹的钱为“买命钱”，食螃蟹，对他来说，那种幸福感，怕是常人无法体会。

丰子恺的父亲也极喜食螃蟹。丰曾在一文中有过详细记述，秋日里，全家在院中晚餐，其父食蟹啜酒，孩子们每人一只下饭，碗筷叮当，其乐融融。估计丰子恺的父亲端起酒盅，看着一家人围桌食蟹，心底的滋味一定要比蟹黄还香。

可就是如此美味的螃蟹，也有人不以为然，更有甚者，把螃蟹作为怪物，驱鬼辟邪。

《容斋随笔》有这么一则故事，关中无螃蟹，有人收得一只千螃蟹，有患疟疾的，就借去挂在门上，疟鬼见了，不知是什么东西，便被吓跑了。“关中人”不识螃蟹，见着就有甚惧怕，要让他们吃，该是多么痛苦的事。

幸福，看来就是一种主观感受，而世人往往有“子非鱼”的心理，去推测别人是否幸福，想来多是南辕北辙。

抗战时期，梁实秋曾在重庆的北碚居住，1940年，在主湾山腰购得一栋平房，以吴景超之妻龚业雅的名字，命名曰：“雅舍”。

梁实秋曾以《雅舍》为名写了篇著名的美文，“雅舍”如何呢？用作者的话说：我初来时仅求其能蔽风雨，……虽然我已渐渐感觉它并不能蔽风雨，因为有窗而无玻璃，风来则洞若凉亭，有瓦而空隙不少，雨来则渗如滴漏。……入夜则蚊子叮灯，才一合眼，蚊子便自由行动，或掀核桃在地板上顺坡而下，或吸灯油而推扇翅，合，或攀援而上帐顶，或在门框樟脚上磨牙，使得人不得安枕。……

虽如此，不过，从字里行间，我们读到梁实秋的豁达，乐观的生活态度，其随遇而安的心态，谁能说他居此不幸福呢？

生活往往如此，所谓甘苦于心知。幸福，只是生活的一种感受，与社会地位、金钱、名利、光鲜衣着……没有多少关系，有人，身在福中却不知，有人，苦中能作乐。

## 长白山之谜

□ 贾化文

忽而深蓝，忽而浅蓝，忽而又变成墨绿。海拔2600多米的这一池天水啊，充满神秘，让人敬畏。遥望天池对面，一道清晰的白线从水边一直通到峰尖，那是中国和朝鲜的国界线。这时雨停了，云层突然裂开一道缝隙，一束阳光投射下来，明亮而温暖。池水反射出夺目的光辉，宛如一颗高贵圣洁的蓝宝石镶嵌在长白山之巅，更像一顶尊贵庄严的王冠在天池之间熠熠生辉。

只短短的瞬间，云又弥合起来，天空收敛起了光芒，池水又恢复了深沉和凝重。大团的白雾从脚下升腾，不一会儿就把我们包裹起来，天池也变得模糊而迷离，我心里不禁暗自庆幸，见与不见，就在这瞬息之间！

回到海拔1700米处，雨还在下着。身旁是一条小溪，夹在两峰之间。一束水流跳跃着欢笑着，撒下一道银白，留下阵阵清音。两岸是金黄的岳桦林。溯流而上，忽见前面团团热气氤氲弥漫，近前方知是一片温泉